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19-054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前三季度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经营业绩预告情况
1.1 业绩预告类型: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42.68% - 30.28%	盈利:6,960.22万元	盈利:6,960.22万元
盈利:3,113.36万元-3,613.26万元			

其中:2019年第三季度:2019年7月1日-2019年9月30日)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同期

项目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45.23% - 36.99%	盈利:1,000.01万元-1,500.01万元	盈利:2,343.42万元
盈利:1,000.01万元-1,500.01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本期业绩变动的原因:受上下游市场的影响,本期主要产品市场毛利率低于上年同期,且政府补贴、投资收益减少,造成公司整体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896 证券简称:中大力德 公告编号:2019-055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6月26日、2019年9月1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已于近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1	经营范围	减速机、减速器、电机、电机驱动器、机器人控制器、工业机器人、通用及专用设备、机床及专用设备、五金工具、塑料及橡胶制品、各种专用轴承、五金工具、模具有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减速机、减速器、电机、电机驱动器、机器人控制器、工业机器人、通用及专用设备、机床及专用设备、五金工具、塑料及橡胶制品、各种专用轴承、五金工具、模具有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本公司变更后的工商执照信息如下: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200700052300

2. 名称: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3.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4.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新兴产业集群区掌锦街新建一路185号

5. 法定代表人:李建峰

6. 注册资本:捌千八百万人民币

7. 成立日期:2006年08月28日

8. 营业期限:2006年08月28日至长期

9. 经营范围:减速机、减速器、电机、电机驱动器、机器人控制器、工业机器人、通用及专用设备、机床及专用设备、五金工具、塑料及橡胶制品、各种专用轴承、五金工具、模具有制造、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除外。

特此公告。

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19-039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责任。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5日、2019年7月29日召开三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三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上述两议案已经2019年8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了解决公司因并购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科技”)产生的危机,防止亏损进一步扩大,保持公司原有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公司拟向南京康尼机电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有偿或无偿)、东菱科技100%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由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时财务数据协商确定,为人民币4亿元;考虑到本次交易具有纾困精神,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如受让方后继续处置东菱科技的收入低于4亿元(含),则受让收入中超出4亿元部分的90%归上市公司所有,10%归纾困发展基金所有。同时,公司12名管理人员层股东(金元贵、陈颖毅、高文鹏、刘文平、徐官清、王亚东、史翔、宋卫东、唐卫华、顾美华、徐庆、张金雄)与纾困发展基金签署协议,以确保以所持的43,535,497股上市公司股票为纾困发展基金后续处置东菱科技的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如东菱科技后续处置收入不足4亿元,则以前述质押股票为纾困发展基金进行差额补足。

近日,公司接上述12名股东通知,其依据与纾困发展基金签订的协议,已将合计持有的43,535,497股上市公司股份质押给纾困发展基金,具体明细如下:

1. 金元贵: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2. 陈颖毅: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3. 高文鹏: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4. 刘文平: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5. 徐官清: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6. 王亚东: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7. 史翔: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8. 宋卫东: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9. 唐卫华: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10. 顾美华: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11. 徐庆: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12. 张金雄: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5日、2019年7月29日召开三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三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上述两议案已经2019年8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了解决公司因并购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科技”)产生的危机,防止亏损进一步扩大,保持公司原有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公司拟向南京康尼机电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有偿或无偿)、东菱科技100%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由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时财务数据协商确定,为人民币4亿元;考虑到本次交易具有纾困精神,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如受让方后继续处置东菱科技的收入低于4亿元(含),则受让收入中超出4亿元部分的90%归上市公司所有,10%归纾困发展基金所有。同时,公司12名管理人员层股东(金元贵、陈颖毅、高文鹏、刘文平、徐官清、王亚东、史翔、宋卫东、唐卫华、顾美华、徐庆、张金雄)与纾困发展基金签署协议,以确保以所持的43,535,497股上市公司股票为纾困发展基金后续处置东菱科技的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近日,公司接上述12名股东通知,其依据与纾困发展基金签订的协议,已将合计持有的43,535,497股上市公司股份质押给纾困发展基金,具体明细如下:

1. 金元贵: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2. 陈颖毅: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3. 高文鹏: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4. 刘文平: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5. 徐官清: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6. 王亚东: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7. 史翔: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8. 宋卫东: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9. 顾美华: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10. 徐庆: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11. 张金雄: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5日、2019年7月29日召开三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三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上述两议案已经2019年8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了解决公司因并购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科技”)产生的危机,防止亏损进一步扩大,保持公司原有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公司拟向南京康尼机电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有偿或无偿)、东菱科技100%股权转让的转让价格由交易双方共同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时财务数据协商确定,为人民币4亿元;考虑到本次交易具有纾困精神,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如受让方后继续处置东菱科技的收入低于4亿元(含),则受让收入中超出4亿元部分的90%归上市公司所有,10%归纾困发展基金所有。同时,公司12名管理人员层股东(金元贵、陈颖毅、高文鹏、刘文平、徐官清、王亚东、史翔、宋卫东、唐卫华、顾美华、徐庆、张金雄)与纾困发展基金签署协议,以确保以所持的43,535,497股上市公司股票为纾困发展基金后续处置东菱科技的收益提供质押担保。

近日,公司接上述12名股东通知,其依据与纾困发展基金签订的协议,已将合计持有的43,535,497股上市公司股份质押给纾困发展基金,具体明细如下:

1. 金元贵: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2. 陈颖毅: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3. 高文鹏: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4. 刘文平: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5. 徐官清: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6. 王亚东: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7. 史翔: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8. 宋卫东: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9. 顾美华: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10. 徐庆: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11. 张金雄:质押股数4,000,000股,质押期限: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8月19日。

特此公告。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25日、2019年7月29日召开三届三十五次董事会、三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就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上述两议案已经2019年8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了解决公司因并购广东东菱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菱科技”)产生的危机,防止亏损进一步扩大,保持公司原有主营业务的健康发展,公司拟向南京康尼机电有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有偿或无偿)、东菱科技100